

证券代码:002275 证券简称: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:2025-038

##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5年12月19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,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在广西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9号公司办公举行。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,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廖海先生主持会议,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选举廖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,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召集人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选举刘峰峰先生、胡余嘉先生、徐勃先生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,其中刘峰峰先生担任召集人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聘任廖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聘任廖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聘任廖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聘任廖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》(同意票9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会议同意聘任廖海先生为公司副经理,任期三年,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【详细内容见2025年12月27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】

三、备查文件  
1.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;  
2.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第五次决议;  
3.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2025年12月27日

证券代码:002275 证券简称:桂林三金 编号:2025-036

##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  
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。  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  
1.召开时间:  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12月26日14:30;  
(2)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:15—9:25,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http://wlw.cninfo.com.cn)投票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
3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  
5.主持人:董事长廖海先生  
6.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  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85人,代表股份412,371,01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.1734%。其中:通过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11人,代表股份408,018,205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.4418%;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74人,代表股份4,298,814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7316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授权代表79人,代表股份9,601,339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816%。

3.公司部分董事、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.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师列席了本次会议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 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871,31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919%;反对436,3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0588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2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9,155,63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.5799%;反对436,3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5442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及新增<股东会议事规则>等11个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76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01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141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88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2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76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01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141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88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3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82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095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4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381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64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4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对外投资者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9,8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82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095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4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381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64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5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9,8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82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095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4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381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64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6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76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01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141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64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7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76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01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141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88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8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对外投资者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76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01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141%;反对3,34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880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09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787,5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440%;反对3,52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537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071,8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62394%;反对3,520,1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6627%;弃权9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79%。

本次为特别决议事项,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2.10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08,969,80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882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095%;弃权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6,254,12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1381%;反对3,337,814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.7630%;弃权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89%。

2.11审议通过了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688,91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77%;反对618,6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00%;弃权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3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973,23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82%;反对618,6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4429%;弃权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89%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667,01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424%;反对640,9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554%;弃权9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22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951,33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2301%;反对640,901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6751%;弃权9,1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948%。

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刘峰峰先生、陈亮先生、雷敬柱先生、付丽萍女士、阳忠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,任期均为自2025年12月27日起至三年。

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5.01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2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4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956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7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.2213%。

5.03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4 选举阳忠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5 选举雷敬柱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6 选举阳忠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7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8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09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0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1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2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3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4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5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6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7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8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19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0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1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2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3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4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5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6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7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8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29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30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31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32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33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1,374,148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13%。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权情况:同意8,658,46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.1979%。

5.34 选举刘峰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